

深圳建筑业协会文件

深建协字〔2021〕65号



关于开展2021年度深圳市建筑行业 廉洁从业自律年度履约评估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建设，根据《关于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领导推动行业自律常态化规范化的通知》（深社会组织党〔2019〕49号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推进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和长期化建设，实现行业的自我规范、自我约束、自我监督，经研究决定，开展2021年度我市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年度履约评估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估单位范围

已签约深圳市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公约的签约单位。

二、评估时间

2021年12月20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
三、评估要求

请各相关单位填写《深圳市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年度履约评估表》加盖公章后,于12月31日(星期五)下午17:00前送至天健创智中心A塔三楼东,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60140633@qq.com。

联系方式:李工,联系电话:82926015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: 1. 深圳市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年度履约评估表
2. 《深圳市建筑行业廉洁从业自律年度履约评估办法》

